

##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24年12月25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4年12月20日以专人送达、通讯等形式送达。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与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形成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余额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将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的存款余额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上述额度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不应超过投资额度。

本议案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余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4）。

### 二、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循环利用工业硅项目”自实施以来，公司积极推进项目实施工作，目前项目主体技术改造升级建设基本完成，投资进度达83.16%，但仍有部分设备调试尚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续办理完竣工验收手续后，完成部分设备尾款支付。为了保障募投项目的完成质量，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维护公司及股东利益，基于审慎性原则，董事会同意公司将“循环利用工业硅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延期至2025年6月30日。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5）。

### **三、审议通过《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议案》**

本次对“宁夏石英坩埚二期项目”的重新论证，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投资总额和投资项目的变更，符合公司整体战略规划以及发展需要，项目的实施是为了持续提升公司石英坩埚纯度及尺寸以适应下游行业的变化趋势，满足下游客户需求，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从光伏行业长远发展来看，具备投资的必要性和可行性。公司在专注已有产线的运营打造，提升产线效率的同时，将密切关注行业政策及市场环境变化，对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适时安排，及时跟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后续实施。

**表决情况：**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重新论证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可行性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6）。

### **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欧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25日